

海南封关前、境内外投资新的政策

产品名称	海南封关前、境内外投资新的政策
公司名称	海南登尼特企业服务有限公司
价格	.00/件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61号华夏银行大厦6楼610室
联系电话	0898-65329504 13337581593

产品详情

海南封关前、境内外投资新的政策

《国务院关于鼓励投资开发海南岛的规定》

一条 为了吸收境内外投资，加快海南岛的开发建设，特制定本规定。

二条 国家对海南经济特区实行更加灵活开放的经济政策，授予海南省人民政府更大的自主权。

三条 国家鼓励境内外的企业、其他经济组织或者个人（以下简称投资者）投资开发海南岛，兴办各项经济和社会事业。

四条 国家依法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，对投资者的资产不实行国有化和征收，在特殊情况下，为社会公共利益的需要，对投资者的资产可以依照法律程序实行征收，并给予相应的补偿。

投资者遵守中国的法律、法规。

第五条 投资者可以下列方式在海南岛投资经营：

（一）投资举办中外合资经营企业、中外合作经营企业、外资企业（以下简称外商投资企业）以及法律允许的其他类型的企业。各类企业的经营期限，由投资各方在合同中约定或者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；

（二）购买股票、债券等有价值证券；

（三）购买、参股经营或者承包、租赁经营企业；

（四）采用其他国际上通行的投资方式投资经营，开展经济技术合作和交流。